

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专项被推荐人 申请材料及说明（研究生类）

一、应提交申请材料

1.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研究生类）
2. 《单位推荐意见表》
3. 正式邀请信/入学通知书复印件
4. 学习计划（外文）
5. 国外导师简历（如有，需提供）
6. 成绩单复印件
7.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8.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9.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10. 国内导师推荐信
11. 意向性就业协议书

请按以上顺序准备一份纸质申请材料，并按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上的说明将相关材料扫描并上传至信息平台（《单位推荐意见表》无需扫描上传）。如提供的材料中有

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申请材料一律使用 A4 复印纸打印或复印，请在申请表第一页粘贴申请人近期彩色照片（一寸免冠、光纸正面），申请人需向中国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提交一套书面申请材料由其审核留存（留存期限为三年）。

二、申请材料说明

1.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研究生类）

申请人需先登录网上报名系统，并按要求如实填写网上申请表；在填写完申请表并确认无误后，可按系统提示完成网上提交并打印。申请表中的有关栏目应视实际情况和项目要求进行填写，如无相关情况可不填。申请人提交的书面申请表应与网上报名信息内容一致。申请人提交申请表后，在中国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接收前可以随时提回修改，在中国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接收后，如确实修正内容，需联系中国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退回，并在项目开通期内再次提交申请表。因此，申请表填写完成后，请务必仔细核对无误后方可提交。申请人需在申请材料“申请人保证”栏中签名。

2. 《单位推荐意见表》

单位推荐意见表在申请人打印申请表时由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申请人在网上报名阶段此表不在报名系统中显示）。推荐意见应由申请人所在研究所针对每位申请人填写

并盖章；研究生院负责对推荐意见进行初审，初审合格后，提交中国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复审。

3. 正式邀请信或入学通知复印件

(1) 申请人应提交正式邀请信复印件/入学通知复印件。邀请信复印件/入学通知复印件应使用拟留学院校（单位）专用信纸打印，并由主管部门负责人/导师签字。

(2) 应为无条件入学通知（**unconditional offer**），但以下条件除外：

- a. 入学通知在申请人获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后方可生效；
- b. 入学通知在申请人提供本科毕业证书或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后方可生效；

(3) 邀请信/入学通知中应包含以下内容：

- a. 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人姓名、出生日期、国内院校等；
- b. 留学身份：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
- c. 留学时间：须明确留学期限及起止年月（入学时间不得晚于次年 12 月 31 日）；
- d. 国外指导教师信息（如有可提供）；
- e. 留学专业或受邀人拟在国外从事的主要学习任务/研究工作；
- f. 外方负责人签字与联系方式。

※注：如正式邀请信/入学通知书中未明确留学期限及起

止年月，申请人应提交拟留学院校的官方证明文件（如学校官网截图，与导师往来邮件等）予以说明，并作为邀请信/入学通知附件一同提交。

（4）本项目对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不提供学费资助。

a.如外方不收取学费/免除全部学费/利用其他奖学金支付全部学费，需在邀请信/入学通知或相关证明材料中注明。

b.如外方收取学费，需在邀请信/入学通知或相关证明材料中注明，学费可由项目学生所在培养单位负责提供，不可由留学人员个人承担。需另行提交国内项目申报单位提供学费资助的证明材料。

（5）如邀请信复印件/入学通知复印件为英语以外语种书写，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翻译件应由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处加盖审核部门公章。

4. 学习计划（外文）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申请时应提交中外双方联合制定的学习计划（1000字以上），并由中外双方导师/项目负责人签字。如无外方导师，则需国内导师签字并由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处审核后加盖公章。联合培养计划如为英语以外语种书写，需另提供经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处审核的中文翻译件（需加盖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处公章）。

5. 国外导师简历（如有，需提供）

主要包括国外导师的教育、学术背景；目前从事科研项

目及近五年内科研、论文发表情况；在国外著名学术机构/单位任职情况等，原则上不超过一页。国外导师简历需由其本人提供并签字，特殊原因外方导师不能签字，可由国内导师或相关专家审核签字。如尚未确定国外导师，可暂不提供，但需在《申请表》“国外导师”栏中加以说明。如有多位导师的情况，请提交由实际指导教师提供并签名的简历。

6. 成绩单复印件

提供成绩单应包括从本科阶段开始的所有学习阶段，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成绩。成绩单应由就读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或有关学生管理部门开具并盖章。

7.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申请人应按项目选派办法外语水平要求，提交相应的有效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8.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请申请人将身份证正反面（个人信息、证件有效期和发证机关）同时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

9.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应届本科毕业生无需提供。如最高学位在国外大学/教育机构获得，可无需提供最高学历证书复印件。

10. 国内导师推荐信

主要内容包括：对申请人推荐意见；重点对申请人出国学习目标要求、国内导师或申请人与国外导师的合作情况及

对国外院校、导师的评价等。申请人需同时提供纸质版和扫描版国内导师意见，由中国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上传至信息平台。

11. 意向性就业协议书

相关申请人应具有学成回国到农业农村相关领域就业的强烈意愿，应具有意向性工作单位，并提交意向性就业协议书。